

通开发环复（表）2025022 号

关于《阿里巴巴江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综保 B 区江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阿里巴巴江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阿里巴巴江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综保 B 区江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审批前我局已在网站将项目内容进行了公示（<http://www.netda.gov.cn/>），公众未提出反对意见及听证请求。根据行政审批局关于该项目的备案（通开发行审备[2025]156号）、你公司委托南通绿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主持人周秀

超，信用编号 BH049382）编制的报告表结论、专家审查意见和江苏国诚环境技术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意见，在安全生产且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妥善处理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在拟建地点内建设可行。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详见《报告表》P22。本项目不涉及辐射相关内容。

二、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三、同意专家评审意见。你公司须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建议及专家组技术评审意见。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清洁生产。你公司须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以及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效率等须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二）废水污染防治。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各类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本项目仅涉及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预处理后接管排放，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具体排放限值详见《报告表》P42。

（三）废气污染防治。你公司须高度重视废气治理工作，优化废气治理工艺，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废气治理工

艺，按照“应收尽收”的原则进一步提高废气收集率。加强储存、运输、卸料过程中的环境管理，严格实行密封装卸，选用先进设备，减少物料的跑冒滴漏。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生产、负压等措施强化废气收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厂界颗粒物、SO₂、NO_x、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厂区内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标准。具体排放限值详见《报告表》P41。

（四）噪声污染防治。合理设置车间布局，高噪声生产设备须尽量远离厂界。选用低频低噪设备，采取安装减震垫、隔声罩等有效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详见《报告表》P42。

（五）固废污染防治。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推进废物源头减量和循环利用，落实综合利用措施或无害化处置出路，防止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厂区内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须按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等法律法规要求设计、施工和管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遵循就近原则，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规范处置。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厂内暂存场所须按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设计施工，按要求做好全流程管理

台账。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均须按照要求，及时在相关系统中申报。

（六）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高度重视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分区防渗要求，做好各防渗区的建设和日常维护,加强现场巡查，及时修复破损沉降地面，确保防腐防渗层的功能性和完整性。制定土壤、地下水跟踪监测计划和应急响应措施并落实到位，确保土壤和地下水不受到污染。

（七）环境风险防范。你公司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及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拆除的主体责任。同时对污水、废气处理、固（危）废贮存等污染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同时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时更新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设立足够事故应急池，并定期组织演练，严格执行“三落实三必须”等制度，雨水排口设置手自一体控制闸阀。切实提升风险防控能力，防止因事故性排放污染环境。本项目所有环保设施、危废贮存设施等均须满足规划、建设、消防和应急管理等部门安全相关要求，将环保设施、危废贮存设施等纳入全厂安全评价范围，落实好安全“三同时”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及管理责任，在正式投产前须经过安全、消防、住建等部门验收，确保安全生产。

(八)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构。明确环境管理职责,完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管理责任。参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重点行业工业企业雨水排放环境管理办法(试行)》(苏污防攻坚指办[2023]71号)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设置雨污排口,树立标志牌,预留监测采样口,制定详实的监测计划,开展自行监测,记录、保存监测数据,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可靠,并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

四、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指标为:

(一)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新增

1、废水接管:废水量 $\leq 1700\text{t/a}$ 、COD $\leq 0.102\text{t/a}$ 。

2、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leq 0.377\text{t/a}$ 、颗粒物 $\leq 0.119\text{t/a}$ 、二氧化硫 $\leq 0.017\text{t/a}$ 、氮氧化物 $\leq 1.387\text{t/a}$ 。

3、本项目固体废物排放总量为零。

(二)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1、废水接管(外排):废水量 $\leq 43654.88\text{t/a}$ (43654.88t/a)、COD $\leq 1.996\text{t/a}$ (2.183t/a)、氨氮 $\leq 0.101\text{t/a}$ (0.218t/a)、总氮 $\leq 0.092\text{t/a}$ (0.629t/a)、总磷 $\leq 0.005\text{t/a}$ (0.021t/a)。

2、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leq 0.377\text{t/a}$ 、颗粒物 $\leq 0.119\text{t/a}$ 、二氧化硫 $\leq 0.017\text{t/a}$ 、氮氧化物 $\leq 1.387\text{t/a}$ 。

3、全厂固体废物排放总量为零。

五、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

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要求，切实做好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工作。

六、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七、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组织建设，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本项目环评批复有效期5年。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项目须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在实际排污之前，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分类，向具有管理权限的生态环境部门提出排污许可申请或自行登记，并按要求做好台账记录、执行报告等。

2025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印发
